

鄂州市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攻坚战 指挥部办公室

鄂州防金指办〔2020〕5号

关于印发《2020年类金融机构监管 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区、葛店开发区、临空经济区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攻坚战指挥部，
市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攻坚战指挥部成员单位：

现将《2020年类金融机构监管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
认真抓好落实。

专此通知。

市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
鄂州市地方金融工作局（代章）

2020年4月22日

2020 年类金融机构监管工作要点

2020 年，以贯彻全省地方金融工作会议精神为引领，坚持问题导向、底线思维，按照“抓重点、补短板、促规范、防风险”的工作思路，着力“巩固、加强、发展、服务”四大工作重点，提升监管效能，引导和促进类金融行业健康发展，坚决守住不发生区域性风险、不引发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一、巩固基础，完善类金融机构监管机制

在 2019 年对四类类金融机构清理规范的基础上，2020 要全面开展类金融机构清理规范“回头看”工作，进一步巩固监管基础，逐步完善类金融机构监管制度。一是建立健全高管约谈、提示警示、信息公示或抄告移送等机制；二是健全完善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机制和联合专项整治机制；三是建立融资担保行业和典当行信用承诺制度；四是建立完善以日常监管报告与月度数据报表为主体的类金融机构日常监管信息传递机制；五是健全完善部门信息共享制度；六是探索建立类金融机构退出机制。

二、加强监管，防控类金融机构风险隐患

一是严格按照类金融机构准入、变更及退出操作指引，严把类金融机构准入关口，实现金融风险源头防控，强化事前监管。二是进一步细化日常监管的内容，压实工作责任，明确监管和风险控制责任人，不定期开展现场检查和非现场监管，围绕党委政

府关心、群众关切的问题，依照相关规定联合相关部门开展 1-2 次专项整治行动，联合查处重点领域违法违规行为，强化事中监管。三是推进类金融机构信用管理。依托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湖北）、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共享交换平台（协同监管平台）和“信用中国（湖北）”网站，共同做好类金融机构主体变更、行政检查、行政处罚等相关信息的及时推送、依法处理，落实经营异常名录制度、严重违法名单制度和部门联动响应信用约束机制，实现四类机构信用信息互联共享、监管协同和失信惩戒，强化事后监管。四是加强类金融机构业务信息报送工作。根据《关于加强小额贷款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数据统计工作的通知》、《关于做好全省典当行证票换发及系统月报有关事项的通知》、《关于加强融资担保行业监管联系和数据统计工作的通知（鄂金发〔2019〕2号）》要求，严格类金融机构业务信息月报、季报、年报报送制度，及时掌握辖区类金融机构经营发展情况和监管工作动态。

三、促进发展，推动类金融机构持续稳健运行

一是加快推进完善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尽早出台《关于加快推进全市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支持新设一家区级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培育多层次政府性融资担保主体，推动我市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取得实质性发展，形成更完善的融资担保体系；按照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省财政厅印

发的鄂金发〔2019〕20号文件精神对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服务中小企业减免担保费用给予补贴，保证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经营的可持续性，有效防控金融风险；推动政银担深度合作，建立银担定期沟通协调机制，推动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与更多银行支行建立合作关系，将银行开展新型政银担合作情况与财政资金存放挂钩并纳入地方金融工作考核，推动落实银行参与分险，并围绕我市特色产业、供应链金融等领域开发特色担保产品，将更多的金融资源引进小微企业和“双创”“三农”市场主体，支持鄂州实体经济发展。二是协调财政、税务、人行等部门，结合我市实际，逐步将正常经营、合法经营的融资担保公司、小额贷款公司、典当行、融资租赁公司接入银行征信系统，为类金融机构减税降费积极争取政策条件，提升类金融机构风险防控能力，切实为企业减负，增强行业信心。三是充分发挥融资租赁政策作用，大力引导企业通过融资租赁实施技术改造、设备更新、市场开拓，做大做强已设立融资租赁公司。四是加快推进小额贷款公司评级确认及分类处置工作，引导小额贷款公司合规经营，促进行业可持续发展。五是加强典当行当票管理，严格新设、变更和年审，引导典当行充分发挥“短、小、灵、快”特点，回归民品典当主业，合规经营、防控风险，推动行业健康发展。

四、优化服务，营造类金融机构健康发展环境

一是加强培训。围绕类金融机构监管工作中的理论基础、法

律知识、实际问题等，邀请省局领导、相关专家等授课，不断提升监管人员的综合素养和专业能力。二是联合相关部门、行业协会，围绕我市四类类金融机构发展的难点、堵点及关注点，组织开展针对性强、专业程度高、贴近企业需要的培训教育活动，宣传推广好的经验做法，引导类金融机构回归主业，增强风险防控意识。三是以推广使用新的“小额贷款综合信息服务管理平台”、“湖北省融资担保行业监管信息系统”为基础，全面开展类金融机构智能化、信息化监管，促进行业规范经营。四是制定《市财政局、市地方金融工作局关于完善我市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支持企业复工复产稳定发展的意见》，提供普惠型政府性融资担保服务，支持企业复工复产、稳定发展。五是争取省再担保集团、市政府、市财政等部门的支持，推动建立健全资本金持续补充、代偿补偿、业务奖补、尽职免责机制，营造良好的外部环境。鼓励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放手服务疫情防控及复工复产企业。六是开展专题调研，针对四类类金融机构监管和服务工作中的重点、难点问题，开展深入调查研究，形成专题调研报告，为领导决策和政策制定提供基础素材，推动类金融行业健康发展。

鄂州市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 2020 年 4 月 22 日印发
